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LT LOTTAINMENT GROUP LIMITED

彩娛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2)

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四日，本公司根據其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日所採納及其後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日修訂之購股權計劃，向十名個別人士授出39,000,000份購股權，惟須待彼等接納，方告作實。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06A條之規定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四日，本公司根據其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日所採納及其後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日修訂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向十名個別人士(「承授人」)授出39,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惟須待彼等接納，方告作實。購股權將賦予承授人權利，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3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股份」)。有關授出之概要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一零年六月四日(「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價：	每股股份0.34港元，即以下各項之最高者(i)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四日(即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每股0.34港元；(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0.33港元；及(iii)股份面值0.01港元
所授出購股權數目：	39,000,000份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每股股份0.34港元
購股權有效期：	二零一零年六月四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

合共39,000,000份購股權乃授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顧問及其他僱員，詳情如下：

承授人	職位／身分	獲授購股權數目
張晚有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6,500,000
陳建業	執行董事	3,000,000
鄭永康	執行董事	1,000,000
藍志城	執行董事獲提名人 < 附註1 >	5,000,000
其他僱員及顧問		<u>23,500,000</u>
總計		<u>39,000,000</u>

向上述承授人(包括本公司董事)授出購股權已經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閱，並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 附註1 > 藍志城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四日獲提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本公司將於其辦妥一切有關程序時，就委任藍先生另行刊發公佈。

承董事會命
彩娛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張晚有

香港，二零一零年六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偉昇先生、張晚有先生、陳建業先生及鄭永康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宋衛德先生、黃烈初先生及馮偉成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當中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其登載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lottotainment.com.hk>內登載。